

不合时宜

张中行
作品



完美典藏版

就算只是言。自然可以成为般若，它就有可能引来波罗密多；纵使不能引来，总比无明而自以为有明好一些吧。



完美典藏版

不合时宜

张中行
冯亦同
作品
编



江苏文艺出版社
JIANGSU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C I P）数据

不合时宜 / 张中行著. — 南京：江苏文艺出版社，
2012.8

（大家散文文存：完美典藏版）

ISBN 978-7-5399-5253-6

I. ①不… II. ①张… III. ①散文集—中国—当代
IV. ①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068228 号

书 名 不合时宜

著 者 张中行

责 任 编 辑 王雁雁

出 版 发 行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文艺出版社

集 团 地 址 南京市湖南路 1 号 A 楼，邮编：210009

集 团 网 址 <http://www.ppm.cn>

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中央路 165 号，邮编：210009

出版社网址 <http://www.jswenyi.com>

经 销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印 刷 南京海院印刷厂

开 本 652×960 毫米 1/16

印 张 14.75

字 数 185 千字

版 次 2012 年 8 月第 1 版 2012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标 准 书 号 ISBN 978-7-5399-5253-6

定 价 28.00 元

（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第一辑 红楼旧事

- 北京的痴梦 003
红楼点滴一 007
红楼点滴二 010
红楼点滴三 013
北大图书馆 017
我的琉璃厂今昔 021
香冢 026
鬼市 028
东安市场 031
大酒缸 035
一溜河沿 038
老字号 043

第二辑 故人梦影

- 章太炎 051
熊十力 053
苦雨斋 057
两位美学家 062
胡博士 067

关于美人 146
不合时宜 150

第四辑 碎影流年

案头清供 159
砚田肥瘠 162
乡里 166
蒙学内外 172
进京 179
婚事 184
生计 199
汉语课本 205
迎母送母 217
少小离家老大回 221
自我提前论定 226

梁漱溟 071

刘半农 076

朱自清 080

叶圣陶 083

汪大娘 089

王门汲碎 093

银闸人物 097

东谢西谢 100

家乡三李 104

第三辑

不合时宜

怀疑与信仰 109

月是异邦明 115

彗星 123

直言 1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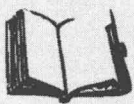
旧迹发微 133

礼失而求诸野 137

万物之灵 139

朴实颂 141

周婆制礼 144



第一辑 红楼旧事

梦，非人力所能左右，于是我转而投身于白日梦。又于是我就真有了一个小院，离城根不远，因而可以听到城外丛林的鸟叫。



我自一九三一年暑后到北京住，减去离开的三四年，时间也转完了干支纪年的一周。有什么可以称为爱或恶的感触吗？再思三思，就觉得可留恋的事物不少。此情是昔年早已有之。二十年代后半期，我在通县念师范，曾来北京，走的是林黛玉进京那条路，入朝阳门一直往西。更前行，穿过东四牌楼和猪市大街，进翠花胡同。出西口，往西北看，北京大学红楼的宏伟使我一惊。另一次的一惊是由银锭桥南往西走，远望，水无边，想不到城市里竟有这样近于山水画的地方。念师范，常规是毕业后到外县甚至乡镇去当孩子王，所以其时看北京就如在天上，出入北大红楼，定居后海沿岸，是梦中也不敢想的。

几年前我曾谄文谈机遇，说它与人的一生关系密切，我们却不能奈何它，因为已然者不可改，未然者不可知。就凭这不可知，离开通县之后，我竟有了先则出入红楼、后则结庐后海的机会。在北京住时间长了，风风雨雨，啼啼笑笑，也是一部二十四史，无从说起；单说对于北京，就有了较深的了解。了解常常与情纠缠到一起，这情是“爱”，表现为说说道道，是觉得许多方面都好。许多方面，说不胜说，只好化零为整，说印象最深的，计有四条。

第一是文化空气浓。表现在许多方面,也只能说说显著的。一是学校多,大中小,上包括世界知名的北大、清华、燕京等,下也不当弃外号为“野鸡”的,可以说大街小巷都是。学校多,知书识礼的人也就多,如果当代还有孟母,她择邻就可以省很多力。二是读书人多,这多人中,自然还要包括不少有高名的,如王国维、鲁迅、陈寅恪等等。三是书多,图书馆,个人收藏,书店书摊,几乎到处都是书。我们常说书香,各种书,古,今,中,外,善本,木刻,铅印……清除“黄色”的之后,用鼻嗅,气味不一样,但有个共同的作用,是与之接近,日久天长,就可以野气渐减而文气渐增,所谓“文质彬彬,然后君子”。四是与文有关的事物多,这是说书之外,还有书画碑帖、笔墨纸砚等等,也是随处可见。就算作附庸风雅吧,比如你有了蜗居,想略装点一下,就可以到琉璃厂,写字找罗复堪,刻印找张樾丞,等等,几天就交工。五是雅人雅事多,比如你逛公园,路过茶座,会听到男女杂坐唱昆曲;往某街巷,不识路,问路旁老北京,他会领你去,高高兴兴的(今日就多半会索指路钱)。

第二是历史旧迹多。旧迹有什么好?我的体会,是给“逝者如斯”之叹略作一些补偿,即使如苏东坡所说“而未尝往也”,也总可以抚摸柱础而想见昔时的宫殿之美。而说起北京,所存旧迹又不只是柱础。限于人而有文名的,其故居,只是宣南,就可以找到几十处吧?人而有艳名的就更容易引起思古之幽情,如铁狮子胡同有明末田畹府,从门前过,我们就禁不住想到陈圆圆。这样的幽情也许不该有吗?人生就是这么回事,我们是俗人,俗是本分事,不矫情,也可以说是无伤也。

第三是富有人情味。这是与其他城市,尤其新兴城市比,与北京人,尤其老北京(还可以分为深浅二级,深是旗下人,浅是非旗下的多年住户)相处、交往,总感到亲切、温暖。这由于他们(包括妇女)惯于待人如己,助人为乐。

第四是吃穿日用。北京老字号多,花点钱,所得轻说是靠得住,重说

是必很好。这方面，由程朱陆王看是小节，但是，如果由唯心而移近唯物，所费不多而能得到自己想望的，就成为大事了。以切身感受为例，单说老而没有字号的，我住在后海北岸，西行，小市喝大麦粥，东行，大葫芦买甜酱萝卜，晚间家中坐，买推车串街的羊头肉，都价不高而味绝美，其他都市就未必能这样。

觉得好处多，必化为情，是爱。情动于中，依《诗大序》之教，要形于言，于是远在二十年前，我就以《春明碎影》为题，凑了十二首五言绝句。写人，写事，写时，写地，当然都是可怀念的。怀念，一个分量重的原因是已经不再有。又过二十年的现在就更甚。比如以上说的四种优点，即使还没有化为零，也所余无几了吧？这样说，我的情是由爱变为惋惜。可说的不少，只说一种，桑榆之年最想望而不能得的，是一个称心如意的息影之地。可取的地方不只一处，老北京是其中之一，比如偏僻地方的小胡同内，一个由墙外可以望见枣树的小院就很好。说起来，这愿望也是藏于心久矣，有诗为证：

露蝉声渐细，容易又秋风。

曲巷深深院，墙头枣实红。

（《春明碎影·深巷之秋》）

这样的小院，近些年都是住在楼里想象的。能实现吗？显然，除非是在梦里。

梦，非人力所能左右，于是我转而投身于白日梦。又于是我就真有了一个小院，离城根不远，因而可以听到城外丛林的鸟叫。院内房不是四合，为的实地多，可以容纳两三棵枣树。不能种丁香或海棠吗？老北京，小门小户，要是枣树，秋深树上变红，才对。当然，不能少个女主人，《浮生六记》陈芸那样的，秀丽，多情，而且更多有慧。这之后，我的拙句“丁香小院共黄昏”改为“枣棵小院共黄昏”，幻想就可以成为现实。说到此，有人

不免要窃笑，说书呆子的“呆”竟发展为“疯”，可怜可叹。但我亦有说焉，是有言在先，乃白日梦，自己也知道必不能实现；不能实现而仍想说，也只是因为，对于昔年的北京生活，实在舍不得而已。

民国年间，北京大学有三个院：一院是文学院，即有名的红楼，在紫禁城神武门（北门）以东汉花园（沙滩的东部）。二院是理学院，在景山之东马神庙（后改名景山东街）路北，这是北京大学的老居址，京师大学堂所在地。三院是法学院（后期移一院），在一院之南北河沿路西。红楼是名副其实的红色，四层的砖木结构，坐北向南一个横长条。民国初年建造时候，是想用作宿舍的，建成之后用作文科教室。文科，而且是教室，于是许多与文有关的知名人士就不能不到这里来进进出出。其中最为大家所称道的当然是蔡元培校长，其余如刘师培、陈独秀、辜鸿铭、胡适等，就几乎数不清了。人多，活动多，值得说说的自然就随着多起来。为了把乱丝理出个头绪，要分类。其中的一类是课堂的随随便便。

一般人谈起北京大学就想到蔡元培校长，谈起蔡元培校长就想到他开创的风气——兼容并包和学术自由。这风气表现在各个方面，或者说无孔不入，这孔自然不能不包括课堂。课堂，由宗周的国子学到清末的三味书屋，规矩都是严格的。北京大学的课堂却不然，虽然规定并不这样说，事实上总是可以随随便便。这说得鲜明一些是：不应该来上课的却可以每课必到，应该来上课的却可以经常不到。

先说不应该上课而上课的情况。这出于几方面的因缘和合。北京大学不乏名教授，所讲虽然未必都是发前人之所未发，却是名声在外。这是一方面。有些年轻人在沙滩一带流浪，没有上学而同样愿意求学，有些人，上了学而学校是不入流的，也愿意买硬席票而坐软席车，于是都踊跃地来旁听。这也是一个方面。还有一个方面是北京大学课堂的惯例：来者不拒，去者不追。且说我刚入学的时候，首先感到奇怪的是同学间的隔膜。同坐一堂，摩肩碰肘，却很少交谈，甚至相视而笑的情况也很少。这由心理方面说恐怕是，都自以为有一套，因而目中无人。但这就给旁听者创造了大方便，因为都漠不相关，所以非本班的人进来入座，就不会有人看，更不会有人盘查。常有这样的情况，一个学期，上课常常在一起，比如说十几个人，其中哪些是选课的，哪些是旁听的，不知道；哪些是本校的，哪些不是，也不知道。这模模糊糊，有时必须水落石出，就会近于笑谈。比如刘半农先生开“古声律学”的课，每次上课有十几个人，到期考才知道选课的只有我一个人。还有一次，听说是法文课，上课的每次有五六个人，到期考却没有一个人参加。教师当然很恼火，问管注册的，原来是只一个人选，后来退了，管注册的人忘记注销，所以便宜了旁听的。

再说应该上课而不上课的情况。据我所知，上课时间不上课，去逛大街或看电影的，像是很少。不上有种种原因或种种想法。比如有的课不值得听，如“党义”；有的课，上课所讲与讲义所写无大差别，可以不重复；有的课，内容不深，自己所知已经不少；等等。这类不上课的人，上课时间多半在图书馆，目的是过屠门而大嚼。因为这样，所以常常不上课的人，也许是成绩比较好的；在教授一面，也就会有反常的反应，对于常上课的是亲近，对于不常上课的是敬畏。不常上课，有旷课的处罚问题，学校规定，旷课一半以上不能参加期考，不考不能得学分，学分不够不能毕业。怎么办？办法是求管点名（进课堂看座位号，空位画一次缺课）的盛先生擦去几次。学生不上课，钻图书馆，这情况是大家都知道的，所以盛先生

总是慨然应允。

这种课堂的随随便便，在校外曾引来不很客气的评论，比如，北京大学是把后门的门槛锯下来，加在前门的门槛上，就是一种。这评论的意思是，进门很难；但只要能进去，混混就可以毕业，因为后门没有门槛阻挡了。其实，至少就我亲身所体验，是进门以后，并没有很多混混过去的自由，因为有无形又不成文的大法管辖着，这就是学术空气。说是空气，无声无臭，却很厉害。比如说，许多学问有大成就的人都是蓝布长衫，学生，即使很有钱，也不敢西装革履，因为一对照，更惭愧。其他学问大事就更不用说了。

时间不很长，我离开了这个随随便便的环境。又不久，国土被侵占，学校迁往西南，同清华、南开合伙过日子去了。一晃过了十年光景，学校返回旧居，一切支离破碎。我有时想到红楼的昔日，旧的风气还会有一些吗？记得是一九四九年四月，老友曹君来串门，说梁思成在北大讲中国建筑史，每次放映幻灯片，很有意思，他听了几次，下次是最后一次，讲杂建筑，应该去听听。到时候，我们去了。讲的是花园、桥、塔等等，记得幻灯片里有苏州木渎镇的某花园，小巧曲折，很美。两小时，讲完了，梁先生说：“课讲完了，为了应酬公事，还得考一考吧？诸位说说怎么考好？”听课的有近二十人，没有一个人答话。梁先生又说：“反正是应酬公事，怎么样都可以，说说吧。”还是没有人答话。梁先生像是恍然大悟，于是说：“那就先看看有几位是选课的。请选课的举手。”没有一个人举手。梁先生笑了，说：“原来诸位都是旁听的，谢谢诸位捧场。”说着，向讲台作一个大幅揖。听讲的人报之以微笑，而散。我走出来，想到北京大学未改旧家风，心里觉得安慰。

点滴一谈的是红楼散漫的一面。还有严正的一面，也应该谈谈。不记得是哪位先生了，上课鼓励学生要有求真精神，引古希腊亚里士多德改变业师柏拉图学说的故事，有人责问他不该这样做，他说：“吾爱吾师，吾更爱真理。”红楼里就是提倡这种精神，也就真充满这种空气。这类故事很不少，说几件还记得的。

先说一件非亲历的。我到北京大学是三十年代初，其时古文家刘师培和今文家崔适已经下世十年左右。听老字号的人说，他们二位的校内住所恰好对门，自然要朝夕相见，每次见面都是恭敬客气，互称某先生，同时伴以一鞠躬；可是上课之后就完全变了样，总要攻击对方荒谬，毫不留情。崔有著作，《史记探原》和《春秋复始》都有北京大学讲义本；刘著作更多，早逝之后刊为《刘申叔先生遗书》，可见都是忠于自己的所信，当仁不让的。

三十年代初，还是疑古考古风很盛的时候；同是考，又有从旧和革新之别。胡适写了《中国哲学史大纲》上卷，在学校讲中国哲学史，自然也是上卷。顺便说个笑话，胡还写过《白话文学史》，也是只有上卷，所以有人戏称之为“上卷博士”。言归正传，钱宾四（穆）其时已经写完《先秦诸子系

年考辨》，并准备印《老子辨》。两个人都不能不处理《老子》。这个问题很复杂，提要言之，书的《老子》，人的“老子”，究竟是什么时代的？胡从旧，二“老”就年高了，高到春秋晚年，略早于孔子；钱破旧，二“老”成为年轻人，晚到战国，略早于韩非。胡书早出，自然按兵不动，于是钱起兵而攻之，胡不举白旗，钱很气愤，一次相遇于教授会（现在名教研室或教员休息室），钱说：“胡先生，《老子》年代晚，证据确凿，你不要再坚持了。”胡答：“钱先生，你举的证据还不能使我心服；如果能使我心服，我连我的老子也不要了。”这次激烈的争执以一笑结束。

争执也有不这样轻松的。也是反胡，戈矛不是来自革新的一面，而是来自更守旧的一面。那是林公铎（损），人有些才气，读书不少，长于记诵，二十几岁就到北京大学国文系任教授。一个熟于子曰诗云而不识abcd的人，不赞成白话是可以理解的。他不像林琴南，公开写信反对；但又不能唾面自干，于是把满腹怨气发泄在课堂上。一次，忘记是讲什么课了，他照例是喝完半瓶葡萄酒，红着面孔走上讲台。张口第一句就责骂胡适怎样不通，因为读不懂古文，所以主张用新式标点。列举标点的荒唐，其中之一是在人名左侧打一个杠子（案即专名号），“这成什么话！”接着说，有一次他看到胡适写的什么，里面写到他，旁边有个杠子，把他气坏了；往下看，有胡适自己的名字，旁边也有个杠子，他的气才消了些。讲台下大笑。他像是满足了，这场缺席判决就这样结束。

教师之间如此。教师学生之间也是如此，举两件为例。一次是青年教师俞平伯讲古诗，蔡邕所作《饮马长城窟行》，其中有“枯桑知天风，海水知天寒”两句，俞说：“知就是不知。”一个同学站起来说：“俞先生，你这样讲有根据吗？”俞说：“古书这种反训不少。”接着拿起粉笔，在黑板上写出六七种。提问的同学说：“对。”坐下。另一次是胡适之讲课，提到某一种小说，他说：“可惜向来没有人说过作者是谁。”一个同学张君，后来成为史学家的，站起来说，有人说过，见什么丛书里的什么书。胡很惊讶，也很高